

证券代码：833412

证券简称：帝瀚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了会议场地，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并进行现场投票，无其他投票方式。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12	帝瀚环保	2022年11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 会议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成立,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并将由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 (三) 审议《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2）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3）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4）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7）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五）审议《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 2、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帐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7日09：30

（三）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会议联系人：朱清华；2、联系电话：6571658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日